

# 广州市黄埔区教育局

穗埔教复〔2024〕217号

## 黄埔区教育局关于同意广州市黄埔区七色彩虹 文化艺术培训中心有限公司变更 办学内容的批复

广州市黄埔区七色彩虹文化艺术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你方申请变更办学内容事项的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你方办学内容由非学历教育、中小学文化艺术类（限声乐类：声乐、播音与主持；器乐类：电钢琴、箏）校外培训变更为非学历教育、中小学文化艺术类（限：声乐类：声乐、演讲与口才，器乐类：钢琴、箏）校外培训。

二、办学有关事项

（一）校长：金玲；举办者：金玲、李爱婵。

（二）学校类型：营利性培训机构。

（三）主管部门：广州市黄埔区教育局。

（四）办学许可编号：教民144011270002119。

(五) 办学许可证有效期限至2026年12月31日止。

三、请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在规定时限内办理相关登记及备案手续，依法依规办学，遇国家法律政策调整时，你方应严格遵守执行。

四、如遇特殊情况，机构停办或解散，应及时交回办学许可证（正、副本）、公章，并依法进行财务清算，一切债务由办学举办者负责。

此复。



(联系人：梁婉花，联系电话：82181435)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抄送：区文化广电旅游局、区市场监管局、区消防救援大队、文冲街

广州市黄埔区教育局办公室

2024年7月11日印发

---